**永春县新型职业农民认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身份证号 码 |  | 相 片 |
| 户 籍所在地 |  镇 村 | 文化程度 |  | 联 系电 话 |  |
| 经营主体名 称  |  | 权益比例  |  | 产 业 所在地 | 镇 村 |
| 主 营产 业 |  | 产业规模 |  |  年产值： 万元年利润： 万元 |
| 岗位／ 工种 |  | 从业时间 | 累计 年 月 | 年薪酬 收入 |  万元 |
| 参加（农业、林业）培训情况 |  |
| 乡（镇）农、林部门或县级行业协会初 审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评审 委员会意 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备 注 |  |

**说 明**

一、新型职业农民是以农业（含农、林、牧、渔等，下同）为主要职业、收入主要来自农业的现代农业从业者，包括生产经营型、专业技能型和社会服务型三种。

二、经营主体：指经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农业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；未经注册登记的种养专业大户无需填写此项。

三、权益比例：指申请人在经营主体中的股份比例，或其它比例。

四、主营产业：指经营主体或专业大户主要种植（养殖）的植物（动物）名称，可以一种或多种。

五、岗位／ 工种：指申请人在经营主体或种养专业大户中，所担任的职务或从事的具体工作名称。

六、年薪酬收入：指申请人受聘于现在的岗位（工种）最近一整年的工薪收入。

七、照片要求：近期半身正面免冠1寸彩色照片，最好使用个人电子彩色照片。

八、其它要求：申请人必须提交本申请表一式两份（乡镇一份，送县级评审一份），同时提供身份证、毕业证的复印件各一份；若有培训证书、技术职称证书、科研项目成果证明等也应各复印一份附上。